

海南省药品检验所文件

琼药检业〔2022〕21号

海南省药品检验所关于 制定免费培训检验技术人员措施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进一步支持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，促进提升区域内药品检验技术水平，优化营商环境，制定了培训检验技术人员的措施，现就相关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训对象及培训周期

（一）培训对象：药品生产企业、医院制剂生产单位检验技术人员，化妆品生产企业检验技术人员，医疗器械生产企业检验技术人员。

（二）培训周期：原则上不少三个月。

二、申请程序

(一) 有意愿派员参加培训者, 可填写《培训检验技术人员申请表》(见附件1), 向海南省药品检验所业务管理科提出书面申请。

(二) 业务管理科根据企业培训申请意向, 确定接收培训科室提交分管所领导批准。

(三) 培训申请获批后, 业务管理科通知申请培训企业。

三、培训内容

(一) 海南省药品检验所实验室质量管理及安全的培训。

(二) 药品/化妆品/医疗器械检验基础理论知识、检验实际操作和检验仪器的使用。

四、相关说明

(一) 培训不收取任何费用, 培训期间受训人员交通食宿自理。

(二) 受训人员应遵守海南省药品检验所工作纪律及相关要求。

(三) 培训结束, 受训人员所在科室填写《外来人员培训鉴定表》提交业务管理科, 业务管理科根据科室提交的培训鉴定意见向受训人员出具《海南省药品检验所培训证明》。

海南省药品检验所

2022年5月16日

(此件主动公开)